

杀人后,他离奇“消失”了 追凶十载! 命案逃犯终落网

本报记者 陈毅人 通讯员 张科顶

杀人后,他离奇“消失”了。监控看不到他的行踪,亲戚朋友再也没见过他,就连他的身份信息也没被使用过……他去哪儿了?近日,杭州萧山公安告破了十多年前的这起命案,犯罪嫌疑人牛某祥在辽宁大连的一处农贸市场被抓获。



嫌疑人辨认现场

酒后行凶

“有人被捅了,流了很多血!”2013年3月17日23时,一通报警电话打破了夜里的宁静。

接到群众报警,萧山警方立即赶赴位于新塘五联村的案发现场。

彼时,大雨倾盆,昏暗的巷子里,被害人牛某银趴在地上一动不动,已经没有生命体征。警方拉起警戒线,对现场进行调查取证。由于雨水太大,很多关键痕迹都被冲刷,警方没能在现场提取到具有侦查价值的线索。

后来,民警通过调查走访,从牛某银的几位老乡处了解了案发过程。当天夜里,牛某银与牛某祥一起吃饭,酒醉正酣之际,两人因敬酒问题发生争执。牛某祥说牛某银逼他喝酒,他不想喝,对方就不给面子,准备教训他。

眼看两人越吵越凶,就快动起手来,一

旁的老乡纷纷劝阻,将他们拉开。聚餐结束后,老乡们以为两人怒气消了,便各自回家。但偏偏“冤家路窄”,在村里的一处巷子里,牛某银与牛某祥又碰上了。两人再次发生争执,被老乡拉开后,牛某祥酒劲还没过,他从附近水果店买了一把水果刀,在巷子的一处拐角,追上了牛某银,猛刺其胸部、颈部等部位。随着几声惨叫,牛某银倒地后挣扎了几下,便不再动弹了。牛某祥将水果刀丢在了一旁的杂物堆里,随后迅速逃离了现场。

萧山警方随即对牛某祥上网追逃,可牛某祥仿佛人间蒸发一般,再也找不到有关他的任何踪迹——案发现场附近的沿路监控没发现牛某祥的踪影,他的亲戚朋友也再没有见过他。

锲而不舍

牛某祥是安徽人,案发时在萧山的一处工地打工,彼时30岁出头。

牛某祥未婚,平时和一起干活的老乡住在出租屋里。老乡们说,牛某祥的脾气很大,经常和工友闹矛盾,甚至动手打架。“早跟他说过改改脾气,没想到竟拔刀伤人。”

警方随后开展了大量侦查工作,发现几位和牛某祥外貌酷似的男子,但后来又被逐个排除。十多年来,萧山公安几代刑侦人先后多次辗转多地,抽丝剥茧开展调查取证。

功夫不负有心人,今年年初,办案警力在对相关线索进行梳理比时,发现牛某祥很可能在辽宁大连甘井子区一带活动。

“应该就是,右脸下方有一颗痣。”办案民警拿着牛某祥的照片仔细比对监控画面。随后,刑侦大队组织精干警力前往大连,在当地警方的密切配合下,在一处市场门口,成功将嫌疑人牛某祥抓获。

面对铁证,牛某祥终于交了自己的犯罪事实。

“我和牛某银同村,还是同宗的远房亲

戚,打小认识,关系还不错,他来萧山租房都是我介绍的。”

“太冲动了,现在后悔已经晚了。”牛某祥说,这十多年来,为了不被发现,他过得小心翼翼,可没想到最终还是被警方抓住了。

落入法网

行凶后的那天夜里,牛某祥躲到了一位老乡的家中住了一宿。老乡并不知道他犯了事,只听牛某祥说要外出打工,便借了他一笔现金。

次日一早,牛某祥还没等老乡起床便出门了。他先是步行,中途拦了一辆大巴,一路坐到苏州。牛某祥具有一定反侦查意识,他把身份证和手机都销毁后丢弃。在苏州,牛某祥找了一处工地干临工,和老板谎称身份证、手机都被偷了,老板看他可怜,便把他留了下来。

牛某祥觉得自己不能在一个地方待太久,后来他又骑自行车,中途拦大巴去了温州,投靠了一个老乡,打零工日结工资。只待了一天多,牛某祥就听到风声,公安机关正在通缉自己,便又不辞而别,拦下一辆大巴一路到了大连。在大连的那段时间里,牛某祥用自己曾经用过的名字“朱某刚”,还利用工友的身份证为自己办了一张电话卡,每天带着鸭舌帽出门,并不断更换住所以此躲避侦查。

牛某祥手头拮据,每次买菜都等到农贸市场打折甩卖的时候,买点挑剩下的菜回去。被抓当天,牛某祥和往常一样前往农贸市场,没想到被萧山警方逮个正着。

目前,牛某祥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案发现场



炒画为皮 传销为骨

警惕新型网络传销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孙海燕 陈晓锋

会员在网络平台拍下“字画”,再通过平台寄卖,只要交给平台寄卖手续费,字画价格就能上浮,并通过卖给其他会员赚取差价,若介绍其他会员加入还能挣得佣金。现实中真有这样轻松的“赚钱行当”吗?

近日,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东关派出所破获一起涉案人数众多的传销案,现已抓获犯罪嫌疑人6人,均已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投资”亏了

“我们遇到了网络投资诈骗,损失惨重……”去年8月29日,东关派出所接到报警,报警人称参与网上一平台的“字画投资”,后该平台倒闭,一众投资者利益受损。

周先生便是其中之一。据了解,周先生经营着一家建材店,生意并不景气。一次偶然的的机会,他听同村的姚某说起有个稳赚不赔的投资项目。

“拍到画就一定赚,收益稳定……”考虑到姚某赚到了钱,心动的周先生也加入“投资”行列。

“每天就是在网上买卖‘字画’,动动手指操作一下就能挣钱,太爽了。”尝到甜头的周先生开始追加投入,还用妻子的名义另开了一个账号。

可接下来发生的事,令周先生猝不及防。“有一天,我跟往常一样准备登录平台,结果发现平台关闭,没法交易了。”周先生反映,自己有20多万元被套。

周先生等一众投资者随后赶往东关街道一食品厂,向上虞平台负责人陆某某讨要说法。而陆某某则宣称,自己也是受害者,亏损了很多钱。

东关派出所接到报案后,根据周先生等人反映的线索,展开初步调查,有了意外发现。

掉入陷阱

“作为上虞地区该平台主要负责人,陆某某伙同毛某某等人,在当地大肆宣传,诱感平台投资者拉拢人头发展下线,这是一起典型的新型网络传销案。”办案民警介绍。

涉案的“肆时轩”网络拍画平台,以虚拟“字画”为道具,称交易后能获得高额利润。“说是拍卖字画类作品,但在抓捕现场,却未查获一幅字画……”据调查,平台背后是杭州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为郑某和王某。

据悉,平台会员交易虚拟“字画”,需要购买一定积分。每幅画的价格在2000元至1万元不等,字画每交易一次,价格会上涨3%。投资者在

缴纳一定比例的交易费后,可获得多余利润。

警方调查取证得知,进入平台的会员按照用户等级与推荐关系组成层级,分为平台搭建人、馆主、直推、个人等,可向下无限发展新会员,直接或间接发展人数会予以返利。

“该犯罪团伙以平台投资为名,以会员等级关系作为奖励返利依据,具有明显‘拉人头’‘层级’等特征。”办案民警介绍,平台高峰期每天的交易额在600万左右,已在上虞发展下线会员200-300人,涉案资金达上百万元,影响十分恶劣。

截至目前,陆某某、毛某某已被逮捕,郑某、王某等人已被刑拘,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公安机关提醒:传销的本质就是利用群众投机、贪婪的心理,鼓吹一些不可能得到的预期收益。广大群众在投资时要擦亮眼睛,认清投资渠道,理智分析投资的可行性,切忌贪图高额回报盲目投资,不要把陷阱当馅饼,陷入一夜暴富的神话里不能自拔。同时积极举报线索,为警方打击传销提供有利的信息渠道,让传销组织无所遁形。